

证券代码：871860

证券简称：活力天汇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10号望京SOHO塔三A座2602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3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黎军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表决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

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通过与友好协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准备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工作，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拟与申万宏源就持续督导服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

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落实《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完善挂牌公司治理机制、建立更加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确保公司可以持续发展，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以商业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9 日